

证券代码：688608

证券简称：恒玄科技

公告编号：2025-029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调整 2024 年度利润分配现金分红总额
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总额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调整 2024 利润分配拟每股派发现金红利 1.20 元（含税）不变，现金分红总额由人民币 143,596,018.80 元（含税）调整为 143,675,436.00 元（含税）。
- 公司 2024 年度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以公积金转增 4 股不变，转增股本的数量由 47,865,340 股调整为 47,891,812 股（最终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结果为准）。
- 本次调整原因：自公司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披露之日起至本公告披露日，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共计 6.6181 万股，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上述事项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 382,210 股减少至 316,029 股，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由 119,663,349 股调整为 119,729,530 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

一、调整前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并于 2025 年 5 月 29 日召开了 202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了《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议案》。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20,045,559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82,210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19,663,349 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143,596,018.80 元（含税），本次分红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18%。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年报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20,045,559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82,210 股后的股份数为 119,663,349 股，合计转增 47,865,340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7,910,899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如在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预案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应分配股数（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股份余额）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25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4 年度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14）。

二、调整后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

自 2025 年 4 月 25 日至本公告披露日期间，公司完成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期归属共计 6.6181 万股，股票来源于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回购的股票。具体内容公司于 2025 年 5 月 30 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关于 2023 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授予部分第一个归属期归属结果的公告》（公告编号：2025-027）。

根据《上市公司股份回购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7 号——回购股份》等有关规定，上市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积金转增股本的权利。

上述事项导致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由 382,210 股减少至 316,029 股，公司总股本扣除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的基数由 119,663,349 股调整为 119,729,530 股。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及每股转增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及转增总额。

综上所述，本次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方案调整如下：

1、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2 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 120,045,559 股，以总股本扣减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 316,029 股后的剩余股份总数为 119,729,530 股，以此计算公司拟派发现金红利 143,675,436.00 元（含税），本次分红占公司 2024 年度合并报表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净利润的 31.27%。

2、公司拟以资本公积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4 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120,045,559 股，扣除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数 316,029 股后的股份数为 119,729,530 股，合计转增 47,891,812 股，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 167,937,371 股（具体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登记为准）。

特此公告。

恒玄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5 月 30 日